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的规定，本公司为 小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小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平南县大安高级中学单位的平南县大安高级中学学生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小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云南省泸西金源鸿鑫玉食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8月25日

说明：《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同时需提供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划分标准的证明材料（如2011年财务报表、社保证明材料等，投标人非生产厂家时还需提供生产厂家符合上述划分标准的证明材料）。

(一)云南省泸西金源鸿鑫玉食品有限公司 2025 年财务报表

云南省泸西金源鸿鑫玉食品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67,613.60	8,431,174.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1,638,245.33	5,741,877.8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4,591,279.63	1,788,765.54
其他应收款	4	34,310,381.18	37,978,746.76
存货	5	3,454,251.51	4,688,093.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4,861,771.25	58,628,658.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5,966,620.27	6,453,879.72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		3,708.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66,620.27	6,457,588.64
资产合计		60,828,391.52	65,086,246.86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坤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晓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云南省泸西金源鸿鑫玉食品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4,960,000.00	2,96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17,334,722.37	19,303,556.76
预收款项	10	51,342.41	756,047.83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	307,202.48	493,948.83
应交税费	12	1,846,006.17	1,012,920.85
其他应付款	13	7,561,625.53	16,835,920.9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4	31,726.11	13,204.80
流动负债合计		32,092,625.07	41,375,600.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	3,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负债合计		35,092,625.07	44,375,600.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6	9,039,000.00	9,03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7	16,696,766.45	11,671,646.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735,766.45	20,710,646.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828,391.52	65,086,246.86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坤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云南省泸西金源鸿鑫玉食品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8	31,487,972.12	36,733,670.24
减：营业成本	19	24,715,358.10	29,849,015.55
税金及附加	20	202,243.75	205,654.7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	2,407,681.09	2,327,183.3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	463,990.43	259,738.47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98,698.75	4,092,078.16
加：营业外收入	23	2,833,788.44	1,703,885.16
减：营业外支出	24	6,410.24	74,802.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26,076.95	5,721,160.47
减：所得税费用	25	1,046,187.83	122,850.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79,889.12	5,598,309.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79,889.12	5,598,309.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79,889.12	5,598,309.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伟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云南省泸西金源鸿鑫玉食品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行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6,895,129.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52.6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7,126,249.89
现金流入小计	5	34,021,432.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6,537,827.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2,362,631.51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1,890,591.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7,751,396.48
现金流出小计	10	38,542,44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4,521,014.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8,514,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3,0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18	11,51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3,000,0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3,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8,514,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11,66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11,66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22,7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383,246.8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73,300.00
现金流出小计	33	23,216,54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1,556,546.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7,563,561.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8,431,174.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867,613.60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峰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许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云南省泸西金源鸿鑫玉食品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9,039,000.00					11,671,646.82	20,710,646.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9,039,000.00					-454,769.49	-454,769.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11,216,877.33	20,255,877.33
（一）净利润	06						5,479,889.12	5,479,889.1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5,479,889.12	5,479,889.12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9,039,000.00					16,696,766.45	25,735,766.45

公司法定代表人：马建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建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云南省泸西金源鸿鑫玉食品有限公司 2025 年社保证明

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

缴费人名称：云南省泸西金源鸿鑫玉食品有限公司 缴费人识别号：91532527MA6PNT9293

电子税票号码	税务征收机关	社保经办机构	单位编号	费种	征收品目	征收子目	费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53256250300402200	国家税务总局泸西县税务局	泸西县医疗保障局(*)	HZ2527046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病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2025-03-20	650.00
453256250300402200	国家税务总局泸西县税务局	泸西县医疗保障局(*)	HZ2527046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病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2025-03-20	4,090.00
453256251100106396	国家税务总局泸西县税务局	泸西县医疗保障局(*)	HZ2527046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病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2025-11-12	409.00
453256251100106396	国家税务总局泸西县税务局	泸西县医疗保障局(*)	HZ2527046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病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2025-11-12	65.00
453256251200352318	国家税务总局泸西县税务局	泸西县社会保险中心(*)	5325271010251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年12月至2025年12月	2025-12-03	4,083.36
453256251200352318	国家税务总局泸西县税务局	泸西县社会保险中心(*)	5325271010251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年12月至2025年12月	2025-12-03	8,166.72
453256251200352318	国家税务总局泸西县税务局	泸西县社会保险中心(*)	5325271010251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年12月至2025年12月	2025-12-03	493.16
453256251200052407	国家税务总局泸西县税务局	泸西县医疗保障局(*)	HZ2527046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年12月至2025年12月	2025-12-03	2,962.96
453256251200052407	国家税务总局泸西县税务局	泸西县医疗保障局(*)	HZ2527046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年12月至2025年12月	2025-12-03	846.56
453256251200052407	国家税务总局泸西县税务局	泸西县医疗保障局(*)	HZ25270467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年12月至2025年12月	2025-12-03	634.94
453256251200052409	国家税务总局泸西县税务局	泸西县社会保险中心-失业保险	5325272063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年12月至2025年12月	2025-12-03	392.30
453256251200052409	国家税务总局泸西县税务局	泸西县社会保险中心-失业保险	5325272063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年12月至2025年12月	2025-12-03	168.12
合计	--	--	--	--	--	--	--	--	22,962.12



社会保险费缴费申报表（适用单位缴费人）

用人单位名称	云南省泸西金源鸿鑫玉食品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32527MA6PNT9293		
费款所属期	2025-12					至		2025-12		
序号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单位编号	参保费种	征收品目	征收子目	缴费人数	职工工资总额	缴费基数	费率	本期应缴费额
1	泸西县社会保险中心(*)	5325271010251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11.00	47573.00	51042.00	0.08	4083.36
2	泸西县社会保险中心(*)	5325271010251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11.00	47573.00	51042.00	0.16	8166.72
3	泸西县社会保险中心(*)	5325271010251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12.00	52573.00	56042.00	0.0088	493.16
合计	—	—	—	—	—	—	—	158126.00	—	12743.24
缴费人申明	本单位所申报的社会保险费真实、准确并完整，与事实相符。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名：李坤宴 2025年12月03日			授权人申明	我单位授权 为本单位代理申报人，任何与申报有关的往来文件，都可寄此代理机构。 授权人：_____ 年 月 日		代理人申明	本申报表是按照社会保险费有关规定填报，我确认其真实、完整并合法。 代理人（签章）： 经办人：王红 2025年12月03日		
受理税务机关			受理人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社会保险费缴费申报表（适用单位缴费人）

用人单位名称	云南省泸西金源鸿鑫玉食品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32527MA6PNT9293		
费款所属期	2025-12					至		2025-12		
序号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单位编号	参保费种	征收品目	征收子目	缴费人数	职工工资总额	缴费基数	费率	本期应缴费额
1	泸西县社会保险中心-失业保险	5325272063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12.00	52573.00	56042.00	0.007	392.30
2	泸西县社会保险中心-失业保险	5325272063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12.00	52573.00	56042.00	0.003	168.12
合计	—	—	—	—	—	—	—	112084.00	—	560.42
缴费人申明	本单位所申报的社会保险费真实、准确并完整，与事实相符。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名：李坤宴 2025年12月03日			授权人申明	我单位授权 为本单位代理申报人，任何与申报有关的往来文件，都可寄此代理机构。 授权人：_____ 年 月 日		代理人申明	本申报表是按照社会保险费有关规定填报，我确认其真实、完整并合法。 代理人（签章）： 经办人：王红 2025年12月03日		
受理税务机关			受理人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社会保险费缴费申报表（适用单位缴费人）

用人单位名称	云南省泸西金源鸿鑫玉食品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32527MA6PNT9293		
费款所属期	2025-12					至		2025-12		
序号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单位编号	参保费种	征收品目	征收子目	缴费人数	职工工资总额	缴费基数	费率	本期应缴费额
1	泸西县医疗保障局(*)	HZ2527046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9.00	40573.00	42328.00	0.07	2962.96
2	泸西县医疗保障局(*)	HZ2527046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9.00	40573.00	42328.00	0.02	846.56
3	泸西县医疗保障局(*)	HZ25270467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9.00	40573.00	42328.00	0.015	634.94
合计	—	—	—	—	—	—	—	126984.00	—	4444.46
缴费人申明	本单位所申报的社会保险费真实、准确并完整，与事实相符。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名：李坤宴 2025年12月03日			授权人申明	我单位授权 为本单位代理申报人，任何与申报有关的往来文件，都可寄此代理机构。 授权人： 年 月 日		代理人申明	本申报表是按照社会保险费有关规定填报，我确认其真实、完整并合法。 代理人（签章）： 经办人：龙艳萍 2025年12月03日		
受理税务机关	受理人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